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鉴于本次审议事项紧急，经全体董事确认，一致同意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温志平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(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)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2022年6月24日为授予日，向11名激励对象授予2,470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1.82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67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25日